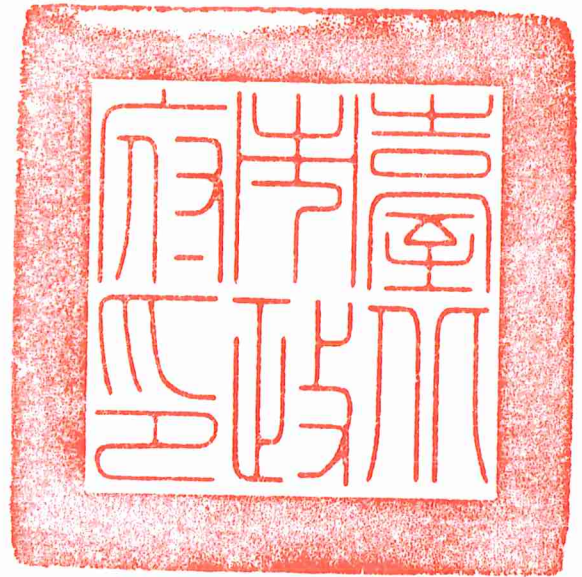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新字第11260006251號

附件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圖1份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中國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擬訂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五小段447地號等5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書圖，並訂於民國112年4月12日舉辦本案公聽會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、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期間及地點：

(一)展覽日期：自民國112年3月30日起，至112年4月28日止，公開展覽30日。

(二)展覽地點：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(網址：<https://www.gov.taipei/>，於「市政公告」>「電子公告欄」查詢)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義安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
二、網路公開展覽及查詢方式：

(一)展覽日期：自民國112年3月30日起，至112年4月28日止，公開展覽30日。

(二)展覽網址：<https://uro.gov.taipei/>。



(三)查詢方式：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詢，並輸入本案資料蒐尋即可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展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，應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辦理，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三、公聽會舉辦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公聽會日期：民國112年4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0分。

(二)公聽會地點：台北市客家文化會館1樓會議室（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57巷11號）。

(三)上述時間與地點已於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網頁周知（<https://uro.gov.taipei/>）。

四、公聽會發言要點將於公聽會召開後上網供民眾閱覽（本市都市更新處網址，<https://uro.gov.taipei/>）。

五、張貼處：

(一)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(網址：<https://www.gov.taipei/>，於「市政公告」>「電子公告欄」查詢，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)。

(二)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。

(三)臺北市大安區公所公告欄。

(四)臺北市大安區義安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
(五)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（不含附件）。

(六)刊登新聞紙3日。

市長 蔣萬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